

光明

也博高麗著

語絲

新文學史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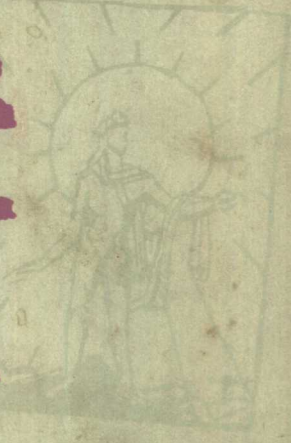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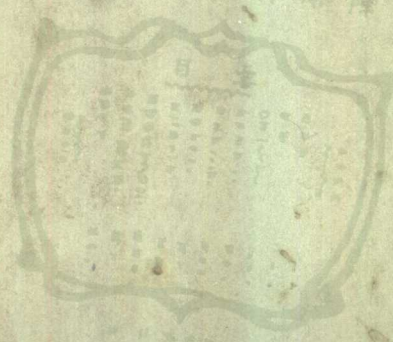
1

年青新

太陽月刊

LA JEUNESSE

青年學生會



4

小說月報

期第卷九第

|    |        |
|----|--------|
| 类号 | 43.475 |
| 卷册 | 16968  |

新文学史料

第四辑

[1979年8月]

内部发行

编辑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新文学史料》丛刊编辑组

出版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印刷者 北京新华印刷厂

发行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书号：10019·2819

定价：1.25元

4



朱德同志、陈毅同志和在京诗人 1962 年 4 月 19 日在人大大会堂福建厅举行诗歌座谈会

第一排左起：第六人周扬，第七人柯仲平，第八人郭沫若，第九人朱德，第十人陈毅，第十一人臧克家，第十二人谢冰心，第十三人萧三，第十五人葛洛；第二排左起：第三人张光年，第四人邵荃麟，第六人赵朴初，第十人冯至，第十一人徐迟，第十四人王亚平；第三排左起：第八人贺敬之，第十一人力扬，第十二人田间，第十三人张志民；第四排左起：第三人楚图南，第十二人袁鹰，第十六人李季。



巴金同志(左)和徐平羽同志(右) 1978年5月27日在全国  
文联主席团第三次扩大会议主席台上 潘德润 摄



夏衍同志(左)和周扬同志(右) 1977年12月30日在《人民文学》  
编辑部召开的在京文学工作者座谈会上 潘德润 摄

# 新文学史料

第四辑目录

〔一九七九年八月〕

## 回忆录

- 复杂而紧张的生活、学习与斗争〔上〕……………茅盾 1  
——回忆录〔四〕
- 敌后荆榛仔细看……………戈扬 16  
——苏北敌后生活散记〔一〕
- 鲁迅书信中的我……………钦文 44
- 想天涯，思海角〔续〕……………陈学昭 54  
——回忆录〔三〕
- “左联”解散以后党对国统区文艺工作领导  
的亲历侧记……………锡金 79
- 阿英……………胡考 94
- 难忘的记忆……………田涛 100  
——回忆鲁迅
- 回忆我的哥哥柔石……………赵文雄口述  
柴盛枋、秦惠伦整理 102
- 闻一多先生二三事……………刘兆吉 108

## 书刊杂忆

- 关于《春光》杂志的回忆……………庄启东 111

---

叶紫与《无名文艺》.....黑 婴 115

### 传 记

闻一多传〔四〕.....王 康 118

郑伯奇同志简历 ..... 137

### 鲁 迅 研 究

冯雪峰致包子衍的信(1974年1月—1975年12月)..... 138

永不消逝的记忆 .....包子衍 162

——记雪峰同志一束遗信的来历

鲁迅与萧红.....姜德明 166

鲁迅先生的母亲谈鲁迅先生.....俞 芳 189

### 访 问 · 调 查

坚强的人 .....杨 苾 193

——访问巴金

蒋光慈在安徽 .....吴腾凤 201

### 文 艺 社 团

1931—1932年的北方左翼文化运动.....陈 沂 204

——向鲁迅先生的一次汇报和请示

两届“北平文总”的一些情况 .....陆万美 214

北方左翼作家联盟杂忆 .....杨纤如 218

---

|                           |       |     |
|---------------------------|-------|-----|
| 忆“北方左联” .....             | 王志之   | 225 |
| 回忆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北平分盟的艰苦斗争 ..... | 陈北鸥   | 232 |
| 关于北方左联的事情 .....           | 孙席珍   | 240 |
| 北平作家协会成立大会速写 .....        | 郭虹 辛波 | 249 |

### 中国戏剧运动

|                    |    |     |
|--------------------|----|-----|
| 演剧队海外播种记 .....     | 郑达 | 251 |
| ——忆中国歌舞剧艺社在南洋的巡回演出 |    |     |
| 关于“摩登社” .....      | 鲁思 | 267 |

### 书 简

|                    |    |     |
|--------------------|----|-----|
| 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三) ..... | 萧军 | 273 |
|--------------------|----|-----|

### 考 证

|                    |     |     |
|--------------------|-----|-----|
| 鲁迅书信部分人物事件考释 ..... | 景山  | 292 |
| 蒋光慈病逝的确切日期 .....   | 李华盛 | 110 |

### 轶闻轶事

|                         |     |     |
|-------------------------|-----|-----|
| 陕北秧歌在国统区第一次演出的节目单 ..... | 陈漾  | 301 |
| 一份茅盾先生著作的目录 .....       | 陈漾  | 302 |
| 闻一多反对写旧诗 .....          | 郑临川 | 217 |
| 老舍最早的一篇小说 .....         | 曾广灿 | 271 |

---

---

## 补 白

|                    |     |     |
|--------------------|-----|-----|
| 郭沫若著作的同书异名十二种..... | 孔海珠 | 272 |
| 《北方》的翻印本.....      | 陈 漾 | 272 |
| 挽 联.....           | 钟敬文 | 165 |
| 释“公汗”.....         | 包子衍 | 192 |

## 国外书讯

|                   |     |    |
|-------------------|-----|----|
| 《郁达夫文艺创作之特征》..... | 洁 若 | 15 |
|-------------------|-----|----|

## 来信摘登

鲁迅逝世前的两次斗争(王尔龄 303) 关于曹聚仁(邓珂云 305) 关于“创造社小伙伴”和《洪水》半月刊(周全平 305) “陈詮”并非“西滢教授”(柏风 305) “锡金”显系误记(锡金 306) 关于“工学团”(吴新稼 306) “邹县”应为“邹平县”(杨仲春 306) 月份记错了(卢庆平 306) 关于《在寒风里》(温儒敏 306) 关于《第一次文代会日记》注释的说明(吴泰昌 306) 请予更正(王进珊 291)

|            |            |     |
|------------|------------|-----|
| 资料索引 ..... | 国家出版局版本图书馆 | 307 |
|------------|------------|-----|

## 悼 念

|                           |     |
|---------------------------|-----|
| 田汉同志追悼会在北京举行.....         | 312 |
| 徐懋庸、陈翔鹤、董秋斯同志追悼会在京举行..... | 313 |
| 郑伯奇同志追悼会在西安举行.....        | 314 |
| 傅雷同志追悼会在沪举行.....          | 315 |
| 焦菊隐同志追悼会在京举行.....         | 316 |



# 复杂而紧张的生活、学习与斗争〔上〕

## 回忆录〔四〕

### 茅盾

大概是一九二〇年年初，陈独秀到了上海，住在法租界环龙路渔阳里二号。为了筹备在上海出版《新青年》，他约陈望道、李汉俊、李达、我，在渔阳里二号谈话。这是我第一次会见陈独秀。他，中等身材，四十来岁，头顶微秃，举动随便，说话和气，没有一点“大人物”的派头。我们曾在上海报上看到他于一九一九年夏季被捕、关押三个月的消息，都想知道详细情况。他笑了笑，滔滔不绝地说了一大堆话。但因安徽土话腔调很重，我不能完全听懂。现在回忆起来，记得他是在北京各大院校暑假期间，起草了一个《北京市民宣言》，痛骂当时的段祺瑞政府，列举其祸国殃民的罪状，并责成段政府立即执行北京市民提出的十多条要求，其中一条是枪毙京师卫戍司令段芝贵。这个《北京市民宣言》，印成传单形式，由陈和高一涵在中央公园（即今中山公园）茶客中间巧妙而不被人注意地散发，当时就大为轰动。但也引起了段政府的恐慌。第二次，陈、高及其他二人又在晚上到新世界（类似当时上海的新世界，是一个五花八门的游艺场所）散发，不料段政府早已派出京师卫戍司令部和京师警察厅的暗探，穿了便衣，扮作游客，在各公园、戏园、游艺场所，侦查发传单的人。陈独秀在新世界屋顶花园平台上，向下散发传单时，被暗探抓住，绑架到警察厅，关押起来。陈独秀讲到这里，仰面笑道：“幸而是被警察厅的暗探弄了去，厅长吴炳湘（安徽人）向来以为我是有名望的文人，那时我虽在牢房，没有吃苦；如果被京师卫戍司令部的暗探弄了去，我一定马上被段芝贵枪毙了。我发的传单上不是要求枪毙段芝贵吗？”陈独秀在警察厅关押了三个月，几个在北京的安徽老政客连名具保，吴炳湘卖个人情，放了陈独秀。此时陈已辞去北京大学文学院院长之职，闲居在家。但寓所前后左右仍有便衣暗探，昼夜监视。此次来上海，是李大钊设

法，化妆商人，保护他到天津，然后乘轮船南下。

在陈独秀被捕以前，因为《新青年》的编辑方针，与胡适为首的北京大学教授中的右派发生冲突。陈独秀、李大钊主张《新青年》谈政治，而胡适及其追随者主张不谈政治，甚至要在《新青年》上发表不谈政治的宣言，而把《新青年》办成单纯研究文、史、哲的学术性刊物。当然此所谓“哲”是指十九世纪资产阶级的唯心主义哲学，特别是胡适所崇拜的美国哲学家杜威的实验主义；而所谓研究文、史的方法，亦无非是“大胆假说，多方求证”。陈独秀一怒之下，说《新青年》本来是他创办的，他要带到上海去。陈独秀被捕又释放后，他在北京不能存身，及至秘密来沪，《新青年》在上海出版，已成定局。《新青年》就在上海法租界环龙路渔阳里二号（即陈的寓所）建立了编辑部，又在法租界法大马路大自鸣钟对面自办发行所。

移沪后出版之《新青年》第一期（即八卷一号，于一九二〇年五月出版），就刊登了《谈政治》的社论。这一期的封面上有一小小图案，是一东一西，两只大手，在地球上紧紧相握。这暗示中国革命人民与十月革命后的苏维埃俄罗斯必须紧紧团结，也暗示全世界无产阶级团结起来的意思。社论《谈政治》简明扼要地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笔锋凌厉，一望而知出自陈独秀之手。从这一期开始，有《苏俄研究》一栏，专登当时苏联之政治、经济、文化建设及妇女解放等消息。后来胡适为争取《新青年》编辑部再次搬回北京由他操纵，曾给陈独秀及《新青年》在京编辑的同人写了几封信，其中一封竟至说：“今《新青年》差不多成了《Soviet Russia》的汉译本”，其攻击沪编《新青年》之恶毒，于是可见。《新青年》从八卷一期开始，虽着重介绍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但也介绍了其他方面的学说，如著名之英国唯心主义哲学家B·罗素博士（偕其秘书勃拉克女士）来华访问时，《新青年》就译登了罗素的好几篇文章，而对罗素之思想体系却未有批评。

也是在五月，陈独秀和李汉俊等发起了共产主义小组和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关于这，后文还要讲。

一九二〇年一月起，我写的或译的文章比上年多，我把这些刊登我的文章的报刊，照例寄给母亲，同时也告诉她：我的月薪又加了十元，亦即每月六十元了。母亲来信问我：每月六十元的收入总够花了，为什么还要写那么多文章“赚外快”？母亲信中虽说她怕我弄坏身体（她知道我向各处的投稿都是熬夜写成的），但言外之意怀疑我瞒着她有什么活动，例如交结女朋友。而况我又预先说，因为事忙，春节不能回家。以前是一定回家过春节的。这就加深了母亲的怀疑。她给我一封信，语气之严厉从来没有过；她要我找房子，说是立刻要搬家来上海。那时候，我正在筹备革新《小说月报》，日夜很忙，那里有时间去找房子，但母亲的命令又不能违，只好托付宿舍的“总经理”福生代我找。我找房子的条件是：一、须在商务编译所附近，二、这个房子除了灶披、亭子间，还必须

有三间正房。因为我算来，三间正房是最低限度。楼下一间作客室兼饭堂，楼上二间，一作母亲卧室，一作我和德沚（我妻）的卧室。福生找了十多天，还没找到。当时宝山路附近的出租房子只有两种规格，一是一楼一底带灶披和亭子间，二是两楼两底带厢房，灶披和亭子间也就大得多。我所要求的那种，上海人称为一楼一底带过街楼的，实在很少。过街楼者，言两排房子中间有小小的街道，建筑师利用这一特点，在一楼一底的楼上并排地伸展出一间，跨街而过，与另一排房子的墙壁衔接。这个跨街楼南北两面有窗，光线充足，而且空气可以对流，夏天也比较凉快。直到一九二一年二、三月之交，才找到这样的房子，在宝山路鸿兴坊。原房客要一注相当大的“顶费”，才肯“相让”。

所谓“顶费”，意即原房客在这房子有装修，主要是电灯连同所有的电线，是花了钱的，现在原房客要迁出去了，他不愿意把装好的电灯等等拆走，而要新房客偿还他所花的钱，反正如果他拆走那些电灯等等，新房客装新的，也一样要花钱。这样的“顶费”原是合理的。可是现在我看中了鸿兴坊的房子因为带个过街楼，这是难得的，所以原房客要的“顶费”超出合理价格六、七倍，共计一百五十元左右，我虽也觉得太贵，但因母亲来信催问过几次，所以就照数付给。

为了报答福生代找房子的辛苦，我把刚用了一年多的在宿舍楼下自费修建的那个房间送给福生，不要任何“顶费”。

母亲和德沚到上海时，我请福生同到上海戴生昌内河小轮船码头去迎接，并请福生照料母亲带来的行李。母亲看见租的房子和新买的家俱，也还满意，又见我的外文书籍装满了两个书架，足有两三百本，笑道，“怪不得你不够花，要赚外快。”又说，“现在你月薪百元（我主编《小说月报》后，从一九二一年起月薪为百元），自然够小家庭开销，也够你买书了，少开夜车，保养身体要紧。”母亲责成德沚监督我不许夜间看书写文章。我们向荐头店雇了个年青能干、眉目俊俏的女仆，专管洗衣买菜，母亲自下厨房。荐头店是当时上海的特种介绍女佣的机构，每日上午有不少的中年和青年妇女，村的俏的，坐在那里等待雇用者挑选。挑定后讲好工资数目，又给荐头店老板法定的报酬，五元至十元



移沪后出版的《新青年》第一期封面

不等，荐头店就出个保单，担保它所介绍的女仆如有偷盗或其它拐骗行为，统由荐头店负责，赔偿损失。德沚不久就进了爱国女学的文科。这个学校离鸿兴坊相当远，德沚上午一早上课，中午回来吃了午饭，匆匆又去上课，下午六时以后方回家。这样紧张的生活，她还未曾经过。晚饭后，我们陪母亲谈天，一过九点，德沚接连不断打呵欠。那时母亲就叫我们去睡觉。可是我们进了自己的房，我叫德沚先睡，她头一着枕，就呼呼熟睡，我则安然看书写文章，直到十二点以后；这中间，德沚也许醒来一次，见灯光通明，含糊地说了句“你还没睡？”就又呼呼入睡了。

现在要回过来讲上海的共产主义小组和马克思主义研究会。上面讲过，一九二〇年五月上海始有共产主义小组及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发起人是陈独秀、李汉俊、李达、陈望道，还有张东荪和戴季陶。可是刚开了一次会，张东荪和戴季陶就退出了。据说张东荪退出时所持的理由是：他原以为这个组织是学术研究性质，现在说这就是共产党正式成立前的预备组织，那他就不能不退出，因为他是研究系，他还不打算脱离研究系。戴季陶退出的理由和张东荪大致相同。这些事，我是在一九二一年二、三月间由李汉俊介绍加入共产主义小组后才知道的，其时陈独秀已应陈炯明的邀请到广州办教育去了。陈独秀是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十六夜离上海去广州，我和李汉俊等都去送行。陈独秀离沪时把《新青年》编辑事务交给陈望道。那时候，主张《新青年》不谈政治的北京大学的教授们都不给《新青年》写稿，所以写稿的责任便落在李汉俊、陈望道、李达等人身上，他们也拉我写稿。当时我们给《新青年》写稿都不取报酬。李汉俊此时忙于召开共产党一大的筹备工作，已经够忙了，然而他仍努力为《新青年》写稿，时常为了不致耽误预定的排印日期而通夜赶写。又因维持生活，还给改革后我主编的《小说月报》写了不少稿子。（因为《小说月报》是给稿费的，对于李的稿子，我还给了千字五元的最高稿酬。）他的这些有关文学的稿子，或译或述，用的笔名是海镜、厂晶（“厂”字非现在简体的“廠”字，而是古汉字，义为岩穴，或水厓高处，音汉）都是“汉俊”的谐音。

现在年青的一代，乃至中年的一代，大概不知道李汉俊是怎样一个人。我在一九二一至二二年，同他有较多的工作关系，我很钦佩他的品德和学问。他是湖北人，中学时代就在日本，直至大学毕业，学的是工科。日文很好，自不待言，甚至日本人也敬佩。又通英、德、法三国文字。德文说得极流利，此与他学工科有关，法文英文也能读能译。他如果不从事革命，稳稳当当可以做个工程师，然而他自日本回国，就曾在京汉铁路工人中活动，组织工会，为当地军阀所注意，在武汉不能存身，就来到上海，和陈独秀共同发起共产主义小组和马克思主义研究会。他自奉甚俭，除香烟瘾特大外，别无嗜好，衣服朴素，象个乡下佬，乍见时谁也想不到他是通晓几国文字的留学生。他在上海时寄居在他的哥哥李将军的公馆。我们常在他那里开支部会，见其所居，仅一斗室。我

们后来知道他的哥哥名李书城，是国民党少数元老之一，而且追随孙中山，始终是个左派。

李汉俊绝顶聪明，他是投身革命后才开始学习马克思主义的，但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是相当高的。可惜他忙于组织工作，这方面没有留下什么著作。他从没搞过文学，但给《小说月报》写的稿子，介绍欧洲文学运动，简明扼要，博得《小说月报》读者的欢迎。

“一大”选出陈独秀为总书记。但陈独秀当时尚在广州，并未出席“一大”。上海出席“一大”的是李汉俊和李达。“一大”后张国焘是中央组织部部长，他大权在握，任用私人，俨然自封为中央书记，李汉俊跟他斗争，十分激烈。张国焘滥用职权，开除了李的党籍。李汉俊就回武汉去了，从此，直到一九二七年国民政府由广州迁至武汉，李汉俊任湖北省政府的教育厅长，他只以国民党员身份从事工作。他任湖北省教育厅长时，自奉简朴如故，毫无官气，实心办事，努力想为乡梓做有益于人民的事。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五日汪精卫卸去假左派面具，筹画宁汉合流时，李汉俊力持正论，为共产党辩护，揭露汪派之反革命实质，遂为汪所杀害，那时李汉俊还不满四十岁。同时被害者，还有财政厅厅长詹大悲，他是国民党左派。李汉俊和詹大悲天真地认为汪精卫所要杀的，只是共产党，故不作隐避之计。他那时假使隐避起来，我相信他会重新加入共产党，对革命作出更多的贡献。

一九二一年秋，第三国际代表马林（原名马迈耶夫，马林是中国式化名）极力主张陈独秀必须回上海负起总书记的责任。同年九月陈独秀回上海。

陈独秀回上海后，商务当局要请他担任馆外名誉编辑，派我向陈独秀探询。陈表示月薪不必多（当时商务招致名流为馆外名誉编辑，月薪有高至五、六百元），编辑事务也不愿太繁重，因为他主要工作是办党，愿任商务的名誉编辑不过为维持生活。结果说定：月薪三百元，编辑事务不象其他名誉编辑那样要给商务审阅稿件，而只要每年写一本小册子，题目由陈自己决定。这以后，陈定居在法租界环龙路渔阳里二号，我们的支部会议地点就在陈独秀家里。支部会议每星期一次，是在晚八时后开始，直到十一时以后。我还依稀记得当时参加渔阳里二号支部的党员有杨明斋、邵力子、陈望道、张国焘、SY（社会主义青年团）书记俞秀松等人，又有苏联派驻上海的赤色职工国际代表魏庭康（原名魏庭康斯基）。讨论事项，大抵是发展党员、发展工人运动、加强党员的马克思主义的学习。除了各人自己阅读当时秘密出版的《共产党》（李达编）而外，每星期有一次学习会，时间是下午，从二时到五时乃至六时。学习会采取一人讲解，大家讨论的形式。担任讲解者，李达和杨明斋。杨明斋山东人，刚从苏联回来。他们临时编的讲义有三种：马克思主义浅说，阶级斗争，帝国主义。这都是随编随讲，大家笔记。直到三、

四年后，杨明斋把他当时的草稿改定付印，书名现在记不起来了。

我去出席渔阳里二号的支部会议，从晚八时起到十一时。法租界离闸北远，我会后到家，早则深夜十二点钟，迟则凌晨一时。如果我不把真实事情对母亲和德沚说明，而假托是在友人家里商谈编辑事务，一定会引起她们的疑心。因此，我对母亲说明我已加入共产党，而每周一次的支部会议是非去不可的。母亲听了就说：何不到我们家来开呢？我说：如果这样，支部里别的同志就也要象我那样很远跑来，夜深回去，这也不好。所以，暂时仍旧是我每星期一次去渔阳里二号开会，深夜回来时都是母亲在等门，德沚渴睡，而且第二天要去读书，母亲体谅她，叫她早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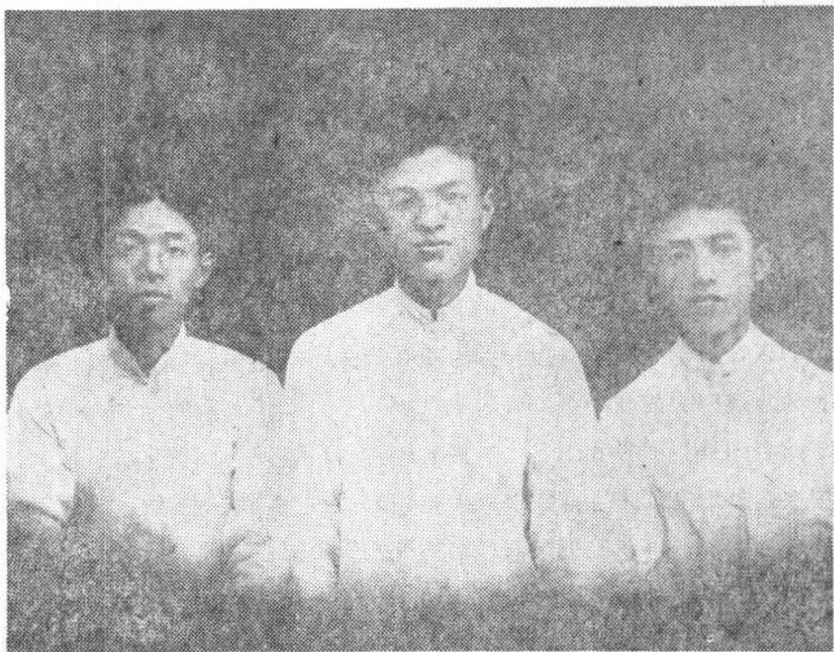
这年残冬，渔阳里二号被法捕房查抄，陈独秀和夫人高君梅，以及当时适在陈寓的包惠僧、杨明斋、柯怪君(庆施)也被带到法捕房拘押。第二天上午九时初审，陈夫人当堂开释。当天黄昏，陈独秀取保释放，包惠僧等三人于五天后才保释。第三国际代表马林对此事是出了力的。他请一个外国律师为陈独秀辩护。

结案的罪名是：《新青年》有过激言论，妨害租界治安，姑念初犯，罚款五千元以示警戒。陈独秀何来五千元？这笔钱也是马林出的。在此以前（一九二一年二月），承印《新青年》的印刷所曾被法捕房包探查抄，没收《新青年》八卷六号的全部稿件；其时陈独秀尚在广州，主张移粤印刷。八卷六号直至一九二一年四月一日方才出版，而九卷一号的“编辑室杂记”声言八卷六号因移粤印刷，故不能如期出版，请读者原谅。此为故意放烟幕，迷惑法捕房。其实仍在上海印刷，不过换了承印商而已。

渔阳里二号经过此次风波，虽然陈独秀仍住在那里，但不能作为经常开会的地点。支部会议随时转换地点，有时也在我家举行。泽民入党时的支部会议，即在我的家里。

现在要补讲泽民离开南京河海工程专门学校的经过。在本年（一九二一）三、四月间，泽民写信给我，说他思想变动，渴欲参加革命，越来越觉得桥梁建筑、公路工程等功课，枯燥乏味，听不进去了，所以他想中途辍学。那时，他离毕业仅有一年，我劝他读完这一年再从事革命也不算晚。我又劝他不妨一面读书，一面参加南京的共产主义小组。泽民回信说他不知南京共产主义小组何人负责，要我介绍。我一查，才知道当时南京尚没有共产主义小组。我同泽民这些来往的信，我都请母亲看了，而且请母亲写信给泽民阻止他半途辍学。母亲也写了信。此后，泽民不再来信提这件事了，我以为他已听从我们的劝告。却不料五月尾一天下午我从商务编译所下班回家，却看见泽民在母亲房里。我正想对泽民说，此时学校正是暑期大考前夕，你怎么来了上海？可是母亲先开口说：“老二纠缠不休，况且我一想，他既然对河海工程没有兴趣了，勉强读下去，也没有意思；我已经允许他退学，还让他两三天后便到日本去半工半读。”这真正出我的意外。

但母亲既已决定，我也无可奈何。我问泽民：“到日本去又为什么？”泽民的回答是：英文的马克思主义书籍很难买到，而日本文的，却很多，到日本去是为了掌握日文以便学习马克思主义。泽民又说：一个



沈雁冰(左)张闻天(中)沈泽民(右)1921年摄于上海

比他低一班级的同学张闻天也同时退学，相约同到日本，张闻天已回家，可以弄到一笔钱，大约两三天后能来上海。母亲又告诉我：“半工半读，恐怕分心。已经给泽民一千元，这原是留着准备他结婚用的。我想，他又没定亲，现在干革命，谁知道他将来找个什么样的女人，料想结婚也不要花什么钱，倒不如此刻给了他，了却我一桩心事。”因为我结婚花了一千元，所以母亲也留一千元预备泽民结婚用的。过一会儿，母亲又笑着叹口气说：“你们父亲遗嘱要你们都学工程。如今倒好，一个学工程四年，文凭快要到手，又不肯学了。世界变化太大，你们父亲何曾料到。我如今这样干，你们父亲死而有知，大概不会怪我的。”我和泽民见母亲有点感慨，都安慰她。母亲却又说道：“不用你们安慰。我想得开。你们走的路是对的。如果你们父亲不死，说不定他也会走这条路的。”

泽民在东京住了一年，学习日文是由在东京的中国留学生介绍进了一个私立的专教中国人学习日文的学校，学习进度比较快。泽民又认识了当时在日本的田汉，由田汉介绍进了“少年中国学会”。他时常给《小说月报》写稿，以此补贴在东京的费用。这些稿子都是他在东京丸善书店西书部买了英文的文学书籍，然后据之或翻译或编写的。

大家都知道，一九二一年至二二年，我和其他文学研究会在上海的成员（其中主要是郑振铎），不得不同时应付三方面的论战。此所谓三方面：一是鸳鸯蝴蝶派，这原是意料中的事；二是创造社，这却是十二分的意外，是我以及当时在上海的文学研究会同人所极不愿意，是被迫而应战的；三是南京的学衡派，这也是意外，但我以及文学研究

会在上海的同人都认为这些留学欧美回来的东南大学的教授们向新文学的进攻，必须以坚决的还击。

但在讲到这些论战之前，应当简要地说一说当时我的复杂的生活，以及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内部发生的新的变化。

自从渔阳里二号被搜查，陈独秀被捕旋又释放后，就另外租房子作为党中央包括组织、宣传等各部的秘密办公地点。陈独秀仍住渔阳里二号，仍然客人很多，以此来迷惑法捕房的包探。此时，各省的党组织也次第建立，党中央与各省党组织之间的信件和人员的来往日渐频繁。党中央因为我在商务印书馆编辑《小说月报》是个很好的掩护，就派我为直属中央的联络员，暂时我就编入中央工作人员的一个支部。外地给中央的信件都寄给我，外封面写我的名字，另有内封则写“锤英”（中央之谐音），我则每日汇总送到中央。外地有人来上海找中央，也先来找我，对过暗号后，我问明来人住什么旅馆，就叫他回去静候，我则把来人姓名住址报告中央。因此，我就必须每日都到商务编译所办公，为的是怕外地有人来找我时两不相值。

一九二一年春，郑振铎毕业于交通部铁路管理专科学校，分发到上海西站当见习。不久，郑振铎担任了《时事新报》《学灯》的编辑，从此他和铁路断了关系。同年五月十一日，郑振铎进了商务印书馆编译所，仍兼《学灯》编辑。他进商务编译所是为筹办《儿童世界》周刊。这是中国第一个专供儿童阅读的定期刊物，于一九二二年一月创刊。

郑振铎之进商务编译所减轻了我的负担。他那时虽然不是《小说月报》的编辑，却在拉稿方面出了最大的力。我因为担任中共联络员，跑路的时间多，就没有时间写信拉稿了。

同时又因他担任《学灯》的编辑，我们创办了《文学旬刊》，附在《时事新报》发行。《小说月报》是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刊物，却因我担任主编，文学研究会会员以个人身份投稿，外间却误以为《小说月报》是文学研究会的代用机关刊，发生不必要的误会。也因《小说月报》是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刊物，而商务的老板们最怕得罪人，我们对有些文艺上的问题，就不便在《小说月报》上畅所欲言。《文学旬刊》创刊时曾公开说是文学研究会的会刊，我们在它上面发表文章就不必存什么顾忌了。首先，我们对于鸳鸯蝴蝶派就可以正面攻击。

俗语“树大招风”。此时的文学研究会表面看来，确是“大树”。它不但据有《小说月报》，还在《时事新报》附设《文学旬刊》。上海变成文学研究会的总部，北京、广州、宁波还有分会，这些分会的成员，或为当地有名报纸的副刊编辑，或自办小型的周刊，或如《文学旬刊》那样在当地报纸上附设旬刊或周刊。然而这棵“大树”只是假象。但在外人看来，此是文学研究会极盛时期，而且以我为其代表。



大概是有了这个虚名，因此招来了一件意外之事，成为我那时复杂忙碌生活中的又一插曲。事情是由《时事新报》的副刊《青光》的主编柯一岑受人之托来同我商量，说要发起一个戏剧社，名尚未定，希望我参加“以资号召”。我问柯一岑，何以忽有此奇想。柯说发动此议者是九亩地新舞台的著名演员汪优游。柯拉我到新舞台，刚好上演《阎瑞生》（阎是拆白党，是巧取豪夺妇女金钱首饰的老手，某次作案时为巡捕追捕，阎赴水逃命，但终于被捕，当时上海各报登载此事，轰动一时）。台上装有水池，贮水数百加伦，饰阎之汪优游，正演阎赴水逃命，当场表演其游泳技术，博得观众大声喝采。柯谓此种新式布景之设计者即为汪优游。我读过许多西洋剧本，见其布景说明，常有“花园一角，右侧有小池，水波微动”等语，真不料在新舞台却亲见此等舞台布景，而且真正有水，剧中人真在水中游泳。于是我渴要与汪优游一谈，订期在次日黄昏，汪上台表演之前。晤谈后始知汪本名仲贤，安徽人，早年曾在南京水师学堂（此为清朝培养海军干部之学校）求学，与周作人为同学。毕业后他却弃海军而演文明戏（即仅有幕表，粗具剧情，而无固定台词，演员各自认定演某角色，上台后自由发挥，其故事大都反映当前之政治事件或社会情况）。后来文明戏没落了，汪乃与夏月润、夏月珊等人在新舞台专演海派新戏，以“机关布景，九音联弹”为号召，有灯光变换、实物上台（例如假火车、铁轨及《阎瑞生》中之水池）。海派新戏有唱有白，则似传统之京戏和地方戏，但有布景，则又似后来之话剧。汪仲贤受“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影响，思想大变，求以戏剧为工具，引导观众注意社会问题。汪懂英文，读过外国戏剧家所作的剧本以及外国名演员所写之“经验谈”。

我与汪谈过后，真想不到这位被上海市民称为“风流小生”的汪老板竟有如此进步的思想 and 抱负。当时汪请我为他办的剧社取个名称并推我为发起人之一。我想到当时罗曼·罗兰在法国倡导的“民众戏院”，就说竟用“民众戏剧社”这个名字罢，并且商定先出《戏剧》杂志，以广宣传。这是“五四”以后第一个专门讨论“新戏”运动的月刊。在此月刊第一期就刊登了泽民写的《民众戏院的意义与目的》，这是根据罗曼·罗兰的原著，提出娱乐、能力、知识三项，谓“娱乐二字之意义，就是要使得辛苦一天的劳工们能得道德上与体力上的休息”，能力，就是要使“他们的精力能够再旺盛起来”，知识，就是要“帮助劳工们能自己观察事物自己下断语”。这篇文章虽转述罗曼·罗兰的见解，但登在杂志第一期，列为第一篇，就等于是“民众戏剧社”的纲领。民众戏剧社的宣言中说得更具体，它说“戏剧在现代社会中确实占着重要的地位，是推动社会使其前进的一个轮子，又是搜寻社会病根的X光镜”。未来的新戏要指导社会，改造社会，戏剧家要立在社会之前，负指导社会的责任。这个月刊由中华书局发行，事实是汪仲贤出钱印刷，并每月写了许多文章。《戏剧》月刊公布的“民众戏剧社”的发起人除我而外有柯一岑、陈大悲、徐